

聊城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

关于对《聊城市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和《聊城市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进行会签的函

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山东省商务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外经贸和商贸流通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商字〔2019〕81号）要求，我局起草了《聊城市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和《聊城市省级物流标准化试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。如无意见请主要负责同志签署，如有意见请附页反馈。会签表及反馈意见（扫描件）请于12月20日上午下班前反馈至市商务投资促进局。

联系人：张杰 2119356

邮 箱：lcswjmsfwk@lc.shandong.cn

聊城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

2019年12月18日

